

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银行。
- 现金管理金额：由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
- 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23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事项。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8 日、2022 年 5 月 18 日分别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及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在保证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以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日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财务部门将依据年度内各阶段情况进行调度、灵活投资，现金管理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鉴于公司目前的业务经营与自有资金情况，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带来更高的投资回报，拟将公司 2022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由日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调整为

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除前述额度调整外，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确定的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带来更高的投资回报。

（二）现金管理资金来源

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所使用的资金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现金管理基本计划

1.现金管理金额：计划将 2022 年度现金管理的日余额由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 万元，财务部门将依据年度内各阶段情况进行调度、灵活投资。

2.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3.现金管理投资类型：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现金管理产品。

4.关联关系说明：现金管理产品的相关主体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构成关联交易。

5.信息披露：公司将谨慎考察和确定委托对象、现金管理产品，在选定委托方及具体产品后，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及时公告相关内容及进展情况。

二、风险提示与内部控制措施

（一）风险提示

虽然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现金管理产品，但当货币政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时，不排除该项投资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公司对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财务部将严格把控风险，做好资金使用计划，充分预留资金，在保障公司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谨慎选择现金管理产品种类，做好投资组合，谨慎确定投资期限，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并及时分析、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公司财务部使用台账对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进行管理，健全会计账目，负责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授权投资现金管理产品的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严禁将相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现金管理产品。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和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以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现金管理产品，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为公司和股东带来更高的投资回报。

四、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2年9月2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事项予以事前一致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情况比较合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24日